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合体预中标 PPP 项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表面处理中心 PPP 项目预中标公示》，以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牵头单位的联合体成为陕西省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表面处理中心 PPP 项目预中标单位。现将该预中标项目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中标 PPP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表面处理中心 PPP 项目。

2、采购内容：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包括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表面处理中心项目生产厂房建筑、配套建筑、绿化、室外管网等及由项目实施机构指定的其他工作内容等。

3、项目投资额：本工程项目总投资为 106,005.38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61,078.81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22,622.2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6,493.25 万元，基本预备费 9,019.43 万元，建设期利息 6,791.63 万元。项目总投资以航空基地管委会相关部门最终审核结果为准。

4、中标单位：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牵头单位），联合体成员为湖南园艺建筑有限公司、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市相城区电镀中心有限公司。

5、中标金额（全投资回报率）：6.2%。

6、运作方式：本项目采用 EPC+BOT（设计-建设-运营-移交）模式运作。

7、合作期：项目合作期为 23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20 年。

二、交易对方情况

1、本公告所述 PPP 项目招标人为西安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招标

代理机构为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本次联合体投标的成员单位为湖南园艺建筑有限公司、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市相城区电镀中心有限公司。

3、公司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联合体成员单位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标本公告所述 PPP 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战略规划，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方，将负责本项目投融资、运营及移交工作。预中标公示结束后，公司如能取得该项目中标通知书并顺利签署相关 PPP 合同，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该项目处于预中标公示阶段，公司能否收到正式中标通知书还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